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机集团”、“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9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0万股。网下发行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申购及配售数量为2,40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56元/股。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下发行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343.8125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网下发行,将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2,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倍数为4,587.2525倍,中签率为0.021752122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10月22日(T+2日)16:00前,按公告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

如同一起配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如配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放弃申购部分(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包销。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在刊登《发行公告》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参与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进一步核查并确认了最终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统计如下:

2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325个配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对象	证券账户号	拟申购数量(万股)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80022474	410
2	湖南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湖南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80026969	410
3	深圳大华恒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信成安统一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109530	410
4	姚晓丽	姚晓丽	0080761922	410
5	邵金兰	邵金兰	0103296936	410
6	王卫刚	王卫刚	014665416	410
7	朱斌	朱斌	0141644350	410
8	姚露	姚露	0102165924	410
9	张学涛	张学涛	0149119774	410

10	张志强	张志强	0312494307	410
11	卢春明	卢春明	0116570936	410
12	姚文琛	姚文琛	0000315236	410
13	姚维翰	姚维翰	0144240820	410
14	鲁力刀	鲁力刀	0095007271	410
15	张华华	张华华	0034439895	410
16	钱森林	钱森林	0140678232	410
17	甘建群	甘建群	0000564119	410
18	袁益雄	袁益雄	0292277022	410
19	潘乐安	潘乐安	0229017225	410
20	王斌	王斌	0229001606	410
21	韩春临	韩春临	0139042030	410
22	余佩	余佩	0101811406	410
23	吴国梅	吴国梅	0310390011	410
24	纪朝晖	纪朝晖	0001524410	410
25	孙海萍	孙海萍	0000108391	410
合计				10,250

其系3,66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128个有效报价配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5,769,6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投资者的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汇总信息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公募基金、养老金和社保基金(A类)	1,639,920	28.42%	2,148,369	53.71%	0.0310045%
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B类)	906,920	15.72%	884,800	22.12%	0.00975601%
其他投资者(C类)	3,222,770	55.86%	966,831	24.17%	0.00300000%
总计	5,769,610	100.00%	4,000,000	100.00%	—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配对象的获配数量取整后精确到1股,产生的541股零股分配给“同泰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为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的配对象,且其获配数量与其本身获配的股份总和未超过有效申购数量。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23189776、0755-23189781
传真:0755-83084174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机集团”、“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9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2021年10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0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包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1年10月2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主持了《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正: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9772、4772
末“5”位数:	36885
末“6”位数:	727518、327518、127518、327518、527518、963957、453957
末“7”位数:	9833224、1833224、3833224、5833224、7833224
末“8”位数:	37896032、37896032
末“9”位数:	06453625、17038062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2,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运机集团A股股票。

发行人: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21日,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绿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绿新”)收到云南省南靖市公安局沾益分局核发的《云南省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批准号:云南省沾益县市区麻加准字2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内容
单位名称:云南绿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曲靖市沾益区城南工业园区
加工种类:工业大麻叶
运输方式:道路运输
运输种类:汽车运输
有效期限:自2021年10月21日至2023年10月20日
法定代表人:刘胜雄
主要负责人:刘胜雄
工业大麻是指四氢大麻酚(THC)含量低于0.3%的大麻,其提取物大麻二酚(CBD)被认为具有广泛的医药价值,目前主要应用于生物制药、食品饮料、保健品、日化品等领域。云南绿新取得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后,将主要在国内工业大麻中的大麻二酚(CBD)、全谱油原料做加工的提取、技术研究及应用。云南绿新目前已有工业大麻在种植、CBD萃取及下游应用的全产业链布局,公司未来将在合法地区开展食品、保健品、生物制药、新型烟草、日化品等下游领域的探索及应用。

探索应用。目前,大麻二酚(CBD)在中国香港、美国、加拿大等地区和国家可以合法的应用和销售,云南绿新全资子公司云南绿新生物保健品(香港)有限公司和中国美国子公司LIXIN HEMP GROUP在中国香港、美国、加拿大等地区和国家合法开展食品、保健、日化品等多领域的探索及应用及销售。

云南绿新取得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有助于公司在中国境内合法实现工业大麻全产业链布局,达成工业大麻种植、提取生产与终端产品生产销售的全面落地,促进工业大麻业务的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落实公司生物大健康在工业大麻产业的战略布局。

三、风险提示
1、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属于特种许可项目,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监管变化的风险;
2、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是公司首次开展的经营项目,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云南绿新将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化,积极应对上述潜在风险;
3、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其它不可抗力因素等所带来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告知函》,中国泛海所持本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泛海《告知函》及阿里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下简称“阿里拍卖网络平台”)《公示信息》,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11月22日10时21分至2021年11月23日10时11分(延时除外)在阿里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中国泛海持有的本公司119,981,393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2.56%,中国泛海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9.99997%。

1.司法拍卖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拍卖起始日	拍卖结束日	拍卖人	原因
中国泛海	是	119,981,393	99.99997%	22.56%	2021年11月22日10时	2021年11月23日10时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融资展期未达成协议,申请强制执行。
合计	—	119,981,393	99.99997%	22.56%	—	—	—	—

2.拍卖广告主要内容
详见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阿里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010/01/)

探索应用。目前,大麻二酚(CBD)在中国香港、美国、加拿大等地区和国家可以合法的应用和销售,云南绿新全资子公司云南绿新生物保健品(香港)有限公司和中国美国子公司LIXIN HEMP GROUP在中国香港、美国、加拿大等地区和国家合法开展食品、保健、日化品等多领域的探索及应用及销售。

云南绿新取得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有助于公司在中国境内合法实现工业大麻全产业链布局,达成工业大麻种植、提取生产与终端产品生产销售的全面落地,促进工业大麻业务的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落实公司生物大健康在工业大麻产业的战略布局。

三、风险提示
1、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属于特种许可项目,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监管变化的风险;
2、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是公司首次开展的经营项目,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云南绿新将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化,积极应对上述潜在风险;
3、加工工业大麻花叶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其它不可抗力因素等所带来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中止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的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拟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庄能源”“公司”),同时平庄能源将按前述换股所得权益、现金收益、应缴税费以外出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内蒙古平庄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且龙源电力以现金购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持有的部分新能源业务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1年1月1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1年1月16日,龙源电力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021年6月1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龙源电力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021年7月23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龙源电力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类别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2021年7月24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合并、分立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并于2021年8月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211956号)。

2021年8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95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2021年10月19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

一、申请中止审查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龙源电力部分用地抵资产拟进行剥离,且有关工作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次交易事项。

二、本次申请中止审查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待龙源电力相关资产剥离工作完成,公司可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本次交易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纳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84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02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瑞纳智能”,股票代码为“30112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842万股,发行价格为55.66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1,84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0月20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8,382,621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55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97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盛泰股份”,股票代码为“60513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97元/股,发行数量为5,556.00万股。

网下发行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889.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6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66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000.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0月20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9,902,513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97,528,054.61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01,487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011,825.39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552,606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5,359,481.82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9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838.18

0.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23,176,684.86

0.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79

0.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080,515.1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网下询价和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